2024年度
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单位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单位职责

负责遗体接运、冷藏存放、灵堂布置、遗体整容。送别、火化和骨灰寄存等殡葬服务工作；负责处置突发事件死亡人员、无名尸体。城市“三无”人员、福利机构寄养死亡人员遗体接运、冷藏存放、火化以及骨灰寄存；承办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任务，负责城市公益性公墓维护管理，提供树葬、花坛葬、草坪葬和骨灰寄存等节地生态安葬服务等工作；负责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的日常管理工作；完成安阳市民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内设机构7个，包括：办公室、财务室、业务室、司机科、党办、文明办和综治办。

一、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单位职责

负责遗体接运、冷藏存放、灵堂布置、遗体整容。送别、火化和骨灰寄存等殡葬服务工作；负责处置突发事件死亡人员、无名尸体。城市“三无”人员、福利机构寄养死亡人员遗体接运、冷藏存放、火化以及骨灰寄存；承办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任务，负责城市公益性公墓维护管理，提供树葬、花坛葬、草坪葬和骨灰寄存等节地生态安葬服务等工作；负责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的日常管理工作；完成安阳市民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内设机构7个，包括：办公室、财务室、业务室、司机科、党办、文明办和综治办。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83.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1.6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5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183.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86.33	**本年支出合计**	57	2183.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3.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186.33	**总计**	60	2186.3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86.33**	**2183.09**		**1.65**			**1.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6.33	2183.09		1.65			1.5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86.00	686.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86.00	686.00					
20810	社会福利	1500.33	1497.09		1.65			1.59
2081004	殡葬	1500.33	1497.09		1.65			1.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83.09**	**1497.09**	**68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3.09	1497.09	686.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86.00		686.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86.00		686.00			
20810	社会福利	1497.09	1497.09				
2081004	殡葬	1497.09	1497.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83.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83.09	2183.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83.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83.09	2183.0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83.09	**总计**	64	2183.09	2183.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83.09**	**1497.09**	**68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3.09	1497.09	686.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86.00		686.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86.00		686.00
20810	社会福利	1497.09	1497.09	
2081004	殡葬	1497.09	1497.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3.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3.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2.52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82.5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8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90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4.93	30205	水费	3.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10	30206	电费	56.5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24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2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9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4.4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9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22.8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5	生活补助	58.8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7.6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10	30229	福利费	3.2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73.75	公用经费合计					423.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单位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结转和结余，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安阳市殡葬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单位本年度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度）

公开10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	0	10	0.0%	0.00
	财政拨款	0	0	0	-	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5	0	
	拨付合规性		5	0	
	使用规范性		5	0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5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0		
注：我单位本年度无项目，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186.3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上下年增减量、增减幅度无法计算。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2024年机构重塑性改革新成立单位，财政编码为新编码，无上年决算数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2186.3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83.09万元，占99.85%，事业收入1.65万元，占0.08%，其他收入1.59万元，占0.0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183.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97.09万元，占68.58%，项目支出686万元，占31.4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183.0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减量、增减幅度无法计算。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2024年机构重塑性改革新成立单位，财政编码为新编码，无上年决算数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83.09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减量、增减比例无法计算。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2024年机构重塑性改革新成立单位，财政编码为新编码，无上年决算数据。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83.0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83.09万元，占100%。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497.09万元,支出决算为2183.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5.82%。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8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取得惠民殡葬补助收入686万元，年初预算不在我单位编报范围内。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1497.09万元，支出决算为1497.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1497.0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73.7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

经费423.34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我单位2024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0%，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0%，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0万元。2024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24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4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1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度我单位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我单位2024年度无项目支出，没有开展绩效管理评价。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2024年度无项目支出，没有开展绩效管理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

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

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